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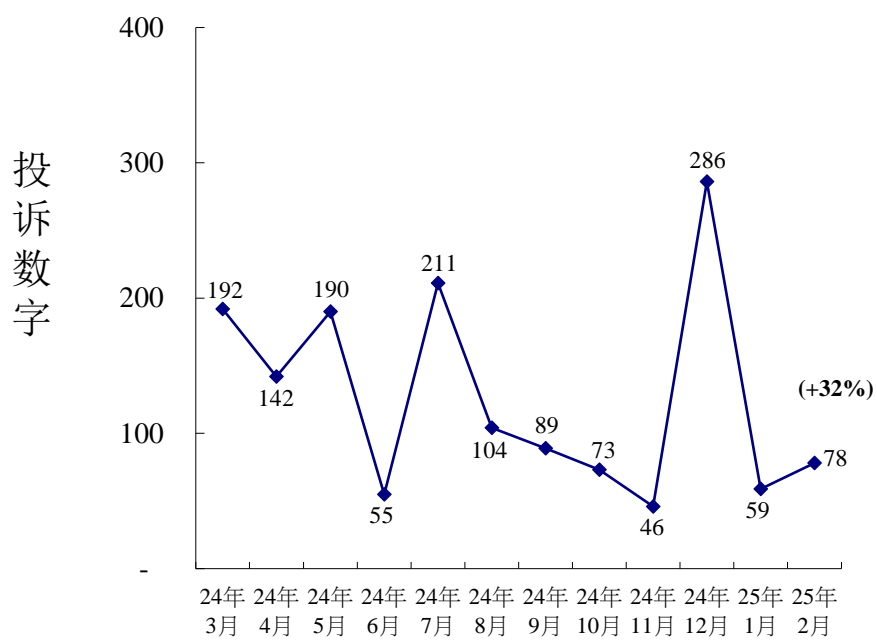
通讯事务总监获授权处理的投诉 (二零二五年二月)

通讯事务总监(「总监」)在二零二五年二月行使通讯事务管理局(「通讯局」)授予之权力,处理了 54 个个案(涉及 78 宗投诉),裁定其中 2 个个案(涉及 2 宗投诉)属于轻微违规,40 个个案(涉及 62 宗投诉)属于理据不足,余下 12 个个案(涉及 14 宗投诉)则不属《广播(杂项条文)条例》的管辖范围。

总监自二零二四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行使通讯局授予之权力处理的投诉数字见图一;总监于二零二五年二月裁定为理据不足的投诉见图二;而总监于二零二五年二月裁定为轻微违规的投诉见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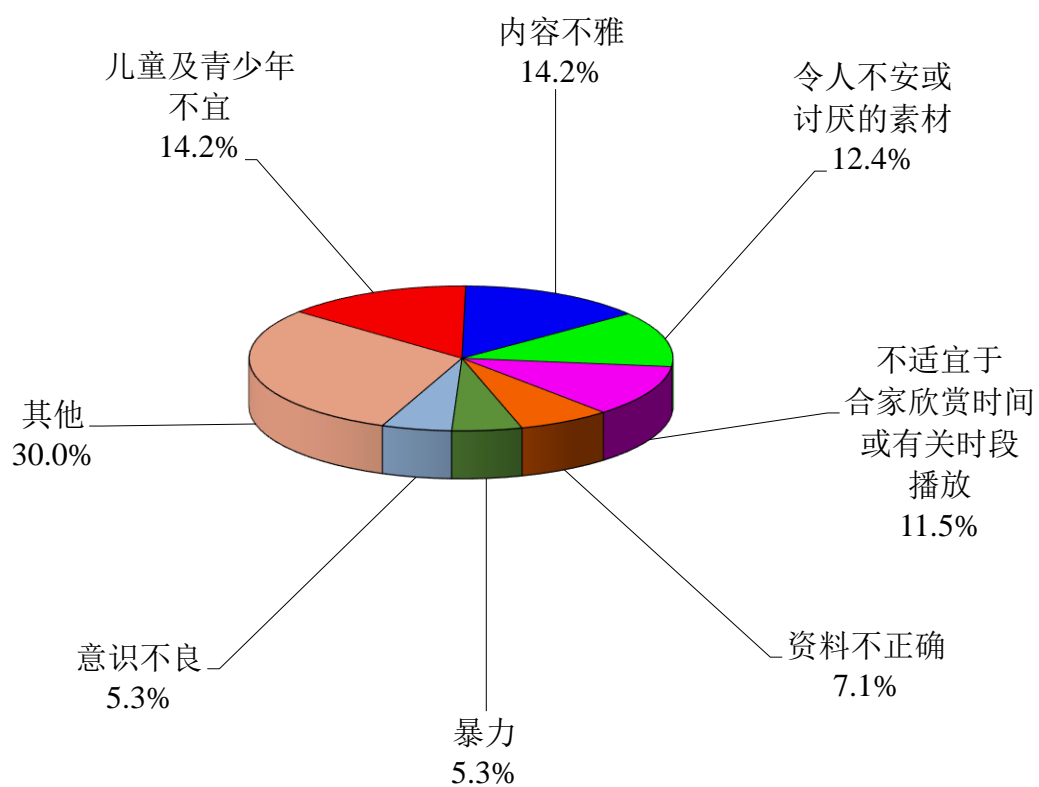
图 一

通讯事务总监于二零二四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处理的投诉数字



图二

通讯事务总监在二零二五年二月
裁定为理据不足的投诉个案
(按投诉类别计)



通讯事务总监在二零二五年二月
裁定为轻微违规的投诉个案

名称	频道	播放日期	违规事项
电台节目「晨早新闻天地」	香港电台第一台	16.12.2024	资料不正确
电视节目「P1X3L 5G 上位计划」	香港电视娱乐 ViuTV	5.1.2025	没有采取合理措施通知观众有关节目调动